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31200301000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紧紧围绕林业、公安中心工作和生态文明建设大局，严格履行保护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职责使命，努力维护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二) 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三是深入开展林区治安防控专项整治，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行为，维护林区治安和谐稳定。四是积极承担好上级公安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备注：

一、易门县公安局年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二、易门县公安局年内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由一级单位公开，《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为空表。

(四)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由一级单位公开，《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2.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6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

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收入与上年数 243.17 万元对比减少 40.55 万元，下降 16.6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7.78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停发绩效目标奖，二是 12 月民警加班工资和公务交通补贴未在年内发放。其他收入减少 22.7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内无其他收入产生。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23.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6.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2.39%；项目支出 17.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7.61%；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支出数 234.99 万元对比减少 11.41 万元，下降 4.85%。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8.42 万元，下降 12.0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停发绩效目标奖和 12 月民警加班工资及公务交通补贴未在年内发放；项目支出增加 17.01 万元，增长 100.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税收入安排专用材料费补助资金 17.01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06.58 万元。与上年数 234.99 万元对比减少 11.41 万元，下降 4.85%，主要原因是年内停发绩效目标奖和 12 月民警加班工资及公务交通补贴未在年内发放。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73.6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4.0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2.9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9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7.01 万元。与上年对比，上年未发生项目支出。本年度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为行政运行非基建项目 0.13 万元，执法办案 16.88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中的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6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62%。与上年数 220.40 万元对比减少 17.78 万元，下降 8.0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停发绩效目标奖，二是 12 月民警加班工资和公务交通补贴未在年内发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6.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7.45%。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98 万元、人员支出 127.94 万元、项目支出 17.02 万元。从经济分类科目看，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0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27.94 万元。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失业、工伤、生育保险缴费。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16%。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8.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1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职工购房补贴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6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3%。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特别是公务接待费的开支。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5.0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5.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无变化。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因机构改革本年度我单位办案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减少；二是我单位严格把控公务接待条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特别是公务接待费的开支。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9 万元，占 96.58%；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占 3.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9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99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为执法执勤用车，主要用于办理案件时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办理案件过程中符合接待条件的接待事宜。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98 万元，与上年 37.32 万元对比减少 25.34 万元，下降 67.90%，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部门不断强化内部监管，对部分费用开支进行压减。二是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部分工作未如期开展。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包含办公费、水费、电费、邮寄费、物业管理费等相关支出，其中：办公费支出 0.88 万元、水费支出 0.45 万元、电费支出 0.28 万元、邮寄费支出 0.37 万元、物业管理费支出 0.51 万元、培训费 0.3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44 万元、工会经费 0.63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28 万元、差旅费 0.47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资产总额 505.3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5.92 万元，固定资产 469.46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58.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79.32 万元，流动资产减少 20.54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05.38	35.92	469.46	400.47	14.09		54.9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易门县公安局在原有绩效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和工作特点，进一步完善了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在充分总结历年绩效评价的经验和不足的基础上，对负责项目实施的相关人员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单位绩效管理水平和能力。年内，易门县公安局严格按照上级部门和本级财政部门的统一安排和部署，按

时、按质、按量开展项目绩效指标填报、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绩效评价工作有序推进，绩效评价与项目实施的联系更加紧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成效明显。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县公安局及时调整绩效评价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结合部门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工作中，易门县公安局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以提升项目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全局项目资金管理更加科学、精细、高效，各项指标完成较好，绩效整体自评结果为优。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对绩效评价工作和结果运用的重视程度不够，存在时紧时松的现象。二是项目实施与资金管理仍存在不同步的现象，存在绩效跟踪不及时、不到位的情况。在下一步工作中，易门县公安局将进一步健全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做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全覆盖，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非税收入安排专用材料费补助资金

绩效情况：维护林区治安稳定，全县生态环境得到保护，有效打击了食药环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市场秩序得到净化，项目自评等级为优。该项工作持续推进，但经费落实滞后。在下一步工作中，将积极落实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年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二)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年内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三)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由一级单位公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为空表。

(四)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由一级单位公开，《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3120030111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26,17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79,105.3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6,065.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4,825.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5,93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6,173.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35,928.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63,693.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53,939.50
总计	30	2,589,867.80	总计	60	2,589,86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026,173.87	2,026,173.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9,350.94	1,569,350.94						
20402			公安		1,569,350.94	1,569,350.94						
2040201			行政运行		1,400,513.58	1,400,513.58						
2040220			执法办案		168,837.36	168,837.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825.01	124,82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825.01	124,82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212.00	77,212.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613.01	47,613.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932.00	185,93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932.00	185,93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212.00	179,21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0.00	6,7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35,928.30	2,065,772.54	170,155.76			
		204	1,779,105.37	1,608,949.61	170,155.76			
		20402	1,779,105.37	1,608,949.61	170,155.76			
		2040201	1,610,268.01	1,608,949.61	1,318.40			
		2040220	168,837.36		168,837.36			
		208	146,065.92	146,065.92				
		20805	146,065.92	146,065.92				
		2080505	146,065.92	146,065.92				
		210	124,825.01	124,825.01				
		21011	124,825.01	124,825.01				
		2101101	77,212.00	77,212.00				
		2101103	47,613.01	47,613.01				
		221	185,932.00	185,932.00				
		22102	185,932.00	185,932.00				
		2210201	179,212.00	179,212.00				
		2210203	6,720.00	6,7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26,17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69,350.94	1,569,350.94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6,065.92	146,065.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4,825.01	124,825.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5,932.00	185,93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26,173.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26,173.87	2,026,173.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26,173.87	总计	64	2,026,173.87	2,026,173.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426,173.87	1,466,016.11	970,157.76	2,426,173.87	1,456,016.11	1,726,163.57	119,854.11	170,157.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9,350.94	1,399,195.18	170,155.76	1,569,350.94	1,399,195.18	1,279,361.04	119,814.11	170,155.76						
20402	公安				1,569,350.94	1,399,195.18	170,155.76	1,569,350.94	1,399,195.18	1,279,361.04	119,814.11	170,155.76						
2040201	行政运行				1,489,213.28	1,399,195.18	1,318.40	1,490,512.68	1,399,195.18	1,279,361.04	119,814.11	1,318.40						
2040202	执法办案				168,837.36		168,837.36	168,837.36				168,837.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2080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20803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146,065.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124,825.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212.00	77,212.00		77,212.00	77,212.00	77,212.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613.01	47,613.01		47,613.01	47,613.01	47,613.01								
221	预备费支出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22102	预备费支出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185,932.00								
2210201	预备费				179,212.00	179,212.00		179,212.00	179,212.00	179,212.00								
2210203	预备费				6,720.00	6,720.00		6,720.00	6,720.00	6,7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支出、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183.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834.1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6,618.00	30201	办公费	8,842.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743,988.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99,250.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2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453.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065.92	30206	电费	2,849.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671.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382.0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613.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12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99.04	30211	差旅费	4,57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21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756.0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0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00.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73.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78.69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7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736,183.97	公用经费合计					119,83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入和支出，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年内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年内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本表为空表。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26,384.00	10,237.27
1.因公出国（境）费	3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9,400.00	9,887.2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9,400.00	9,887.27
3.公务接待费	7	6,984.00	350.00
（1）国内接待费	8	—	35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119,834.14
（一）行政单位	23	—	119,834.14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公开10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由一级单位公开，本表为空表。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部门名称								
	内容					说明		
部门总体目标	部门职责							
	总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年度目标								
财年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								
2022				---				
2023				---				
二、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3.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为易门县公安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由一级单位公开，本表为空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公开12表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安排专用材料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执法工作，维护林区治安稳定。			全年完成森林执法工作，维护林区治安稳定，全县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并有效改善，社会公众满意度为96.5%，全县群众得到受益。下一步将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争取加大资金执行数。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森林执法工作	=	办案任务数		已经完成办案任务数	50.00	5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全县生态环境	=	全县山林面积	平方公里	全县生态环境得到保护、有效改善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全县群众	=	易门县群众	%	全年社会公众满意度为96.5%。全县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全年完成森林执法工作，维护林区治安稳定，全县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并有效改善，社会公众满意度为96.5%，全县群众得到受益。下一步将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争取加大资金执行数。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